

再

版

二十世紀美國文學

斯魯伯著

AMERICAN WRITING
IN THE
20TH CENTURY

by Willard Thorp



文學世紀二十

著伯魯斯·W

譯 義 敬 王

叢譯著名學文國美
版出社界世日今

AMERICAN WRITING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by Willard Thorp. © Copyright 1960 by the President and
Fellows of Harvard College.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Chi-
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World Today Press, Hong Kong.

3rd printing

October 1976

二十世紀美國文學

斯魯伯著 王敬義譯

新亞出版社出版

香港九龍尖沙咀郵箱5217號

(登記證內版僑台誌字第0066號)

台灣總代理：新亞出版社有限公司

台北市館前路59號

郵購劃撥帳戶 13294 號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1087號)

1976年10月第3版

HK\$5.00 · 新台幣30元

AMERICAN WRITING
IN THE
20TH CENTURY

by Willard Thorp



序

要介紹美國文學在本世紀內的成就，現在是一個很好的時刻。從一九一二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美國文壇人才輩出，在小說、詩歌、戲劇、文學批評各部門都有傑出的表現，造成一片文藝復興氣象。如此輝煌的文學成就，在美國文學史上，從前只有過一次。愛默森、梭羅、霍桑、麥爾維爾和惠特曼在一八四〇到一八五〇十年間彪炳的功業，在差不多一百年以後，又給羅賓遜、佛洛斯特、奧尼爾、維拉·凱塞、海明威、福克納，以及一二十個聲名稍遜的作家趕了上去。

時間可能證明：這一次文藝復興甚至比上一次還要出色，範圍顯然比上次廣闊。第一次的作家羣裏沒有一個劇作家，有才氣的詩人也只有一個惠特曼。在一九二〇年以前，在國外享有盛名的作家，只有少數幾個——柯柏在整個歐洲，愛倫坡和惠特曼在法國，馬克吐溫在英國。本世紀的美國作家，使美國文學成為世界文學的組成部分。辛克萊·路易士是第一個獲得諾貝爾文學獎金的美國作

家，他於一九三〇年第二次文藝復興運動接近巔峯狀態時獲得此獎，頗有象徵意義。此後獲得此項獎金的美國作家還有奧尼爾（一九三六），賽珍珠（一九三八），艾署特（一九四八，艾氏於一九二七年歸化英國），福克納（一九五〇），海明威（一九五四）和史坦貝克（一九六二）。在外國的書籍市場上隨時可以找到美國著作。美國遊客在巴黎、慕尼黑、羅馬逛書店時，不時可以看到煙草路、怒火之華、大教堂裏的謀殺案和夜未央等習見的美國作品。歐洲人也許害怕可口可樂會把他們的文明拖垮，歐洲的批評家對於現代美國文學則是有口皆碑。紀德的批評最足以代表這般人的意見，紀德在二次大戰時所寫的意想訪問中說道：「現代文學中最能吸引我的注意的是美國文學：所有美國新進小說作家，都給『現時』緊緊擁抱在懷裏，他們注意的是此時此地；和把舊世界文人弄得昏頭昏腦的書本上的知識、推理、偏見、以及反悔情緒，相隔甚遠。」

從一九〇〇到一九五〇年出版的著作之中已有許多部可以正確地予以觀察。其中大都像是許久以前的作品。早期的文壇巨擘——華頓夫人、維拉·凱塞、路易士、羅賓遜、奧尼爾——如今均已作古，身後均留有大量著作。對於這些作品，我們如今可以作出客觀的評價。其餘諸人——艾署特、道斯帕索斯、海明威、福克納——的作品，在美國文壇上一定可以像里程碑那樣屹立不移。美國國民的情緒，由於兩次大戰、一場蕭條的關係，發生過急驟的變化，文藝運動因之很少能夠持久。新的態度和形式，在時代的壓力之下，轉眼之間，銷聲潛跡。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前關於自由詩的論戰，一九二〇年代人文主義批評家推行的道德運動，一九三〇年代普羅作家倡導的「社會寫實主義」，現在看起來像是遠古的散兵戰一樣。

二次大戰以後美國文壇上的暫時沉寂，使我們能夠正確地觀察前人的作品。年輕作家的寫作方向，似乎還沒有確立，因襲前人的作品，多於自開蹊徑。五十年代聲譽日隆的主要作家，只有一個柯琴斯（James Gould Cozzens），他的戰時小說儀仗兵於一九四九年獲得普立茲文學獎，愛所迷於一九五八年使他二度獲得普立茲文學獎。然而柯琴斯屬於海明威和費滋傑羅那一代，祇是成名較晚而已。由於十多年來文學作品缺乏新的技巧和內容，美國文壇顯得黯然無光，相形之下，本世紀文藝復興諸子更顯得出類拔萃了。

一九五〇年代的美國文壇在某些方面很像五十年以前的情況，但這只是一個概括的說法。一五十年以前，一九五〇年代的出版人和讀者大都對於詩歌沒有興趣。和劇業工會與百老匯劇院老闆有密切聯繫的美國舞台，又恢復了白拉斯科時代的情況，他們最關心的事情是賣座紀錄。一九五〇年代百老匯僅有的那一點生氣，還是百老匯以外劇院努力的結果，有想像力的導演、演員和設計者，都在那裏開基立業，或是進行試驗。可是百老匯以外的劇運並沒有產生新的戲劇作家。也像五十年以前一樣，一九五〇年代的文壇完全是小說的天下。暢銷書一詞在一九一〇年開始廣泛使用，以前最暢銷的書，一般地講都是小說。可是一本通俗小說在一九一〇年的銷路遠較目前為低。今日的小說作家和他的出版人，希望那本小說能擁有數百萬名讀者，都把若干連帶權利——讀書會、摘要、廣播、電影、電視、平裝複印等——寫入合約。在這些紛然雜陳的通俗小說裏，舊日的規模依然清晰可見。宗教小說（如一九一三年的杯子的內部，一九五〇年的紅衣主教）和宮闈小說（如一九〇〇年的老生生城的阿麗思，一九五二年的巨人）又復大行其道。

歷史的車輪是否已經走了一個圓圈，使我們又回到閱讀「消閒作品」的觀望時期，另一個文藝復興是否已在目前，過後我們纔能知道。

這本書的結構非常簡單。本世紀美國文學的發展，大體上以年代先後敘述，甚中自然也有專題討論。第一章「無邪的時代」，以一九〇〇年到一九一四年的小說為主要討論對象，因為在這些年代裏出色的詩歌和戲劇為數不多。第二章「新作家羣」敘述的是從一九一二年到一九二二年的詩歌與小說復興。第三章的內容，一看題目「戲劇化插曲，一九一五—一九四〇」就可瞭然。後面兩章專門討論大戰以後嶄露頭角的小說作家。為了使這兩章具有連貫性和形相，討論是按照題目進行的。第四章叫做「小說中的身份與階級」，第五章題名「小說中自然主義的持續」。每一章書對於本世紀初年都會加以回顧。第六章「詩的求新：一九二〇—一九五〇」，和這兩章討論小說的，在組織上極其類似。

在這五十年內，美國文學中有幾個地方性的運動。其中最有影響力、最為持久的運動是南方的文藝復興。第七章討論的就是這個運動。由於在整個時期以內文學批評始終和小說家、詩人、劇作家的工作並駕齊驅，我們似乎應該用最後一章「文學批評的論戰」來討論討論這些讚揚、反對、分析、討論文學作品的批評家們。

此外還有一個組織原則，我要提請讀者注意。在這麼一種概論性質的書籍，我們對於一個作家，一部作品，不能做過細的研究。本書的篇幅不允許我們從容的批評和鑑賞。為了有限度的克服這個困難，在每章結尾我都拿出幾頁篇幅，把某一年代或某一題目中最具有代表性的作家提出來

作較詳細的敘述。由於這個緣故，我會對華頓夫人、羅賓遜、佛洛斯特、維拉·凱塞、奧尼爾、道斯帕索斯、海明威、司提芬斯、福克納與艾署特諸人的作品做了分析和批評。

魏勒·韜普

於新澤西州普靈斯敦城

四版小記

本書於一九六〇年一月問世以來，書中討論的若干主要作家均已先後凋零。因為此次出書只是重印而非修訂，內文全部未動，只將各作家去世年代記在這裏。海明威死於一九六一年，甘明斯、福克納、羅賓遜、傑佛斯，死於一九六二年，布魯克斯、佛洛斯特、奧迪斯、威廉姆斯死於一九六三年，艾署特死於一九六五年。

魏勒·韜普

一九六五年九月三日

目 錄

序

第一章 無邪的時代 ······	一
第二章 新作家羣 ······	二五
第三章 戲劇化的插曲：一九一五——一九四〇 ······	九五
第四章 小說中的身份與階級 ······	一〇三
第五章 小說中自然主義的持續 ······	一三五
第六章 詩的求新：一九二〇——一九五〇 ······	一八五

第七章 南方的文藝復興.....

二三三

第八章 文學批評的論戰.....

二六七

第一章 無邪的時代

一九二〇年，伊德絲·華頓夫人（Edith Wharton）回顧童年往事，撰寫十九世紀七十年代紐約社會名流的故事，她給自己的小說選了一個名字：「無邪的時代」。這一書名也就畫龍點睛的勾出了一九〇〇至一九一四年，華頓夫人寫出她幾本最好的小說的那段時間的特色。那時候，父母沒有理由為子女從公共圖書館借回來的書擔心發愁，譬如一九〇一至一九〇二年內的銷暢書計有：《格魯斯塔》（*Graustark*），《包心菜田裏的維格斯太太》（*Mrs. Wiggs of the Cabbage Patch*），《維基尼亞人》（*The Virginian*），《未來王國的小小牧羊人》（*The Little Shepherd of Kingdom Come*），《荒野的呼喚》（*The Call of the Wild*）和《陽光溪農場的瑞白加》（*Rebecca of Sunnybrook Farm*）。當時的小說中寫的都是快活樂觀的一面。小說到了結尾的一章，在壞蛋和不滿現實者被澈底的解決

之後，總以偉丈夫與貞潔女子結良緣收場。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是黑白分明的。男主角和女主角都不准長篇累牘的剖析自己的內心，因為反省內心這件事根本就被認為是病態。佛洛以德雖然正在維也納作披露人的潛意識的研究，美國發現佛洛以德却是德國佔領比利時不久前的事。偶爾有人反對這種甜蜜文學，他們的聲音總是一下子就被鎮壓下去。斯察通—泡特夫人（Gene Stratton-Porter）會提到過她的小哥（Laddie）一書被牧師讚為「糖漿小說」：

多了不起的讚美啊！世人皆愛糖果。：糖漿對人和野獸的幸福的確比酸醋更重要，即使恣意享用對腸胃也無大害。我本人也是愛吃糖漿的一個：我的很多友人也都是——而他們也的確都很快樂……

有些人腸胃裏多的却是人生的辛酸，他們已習慣於此，不過總是要佈施些許與衆同享。上天賜我以喜食糖果嗜好，而我的著作的銷路證明與我有相同喜好者頗不乏人。

這種樂觀的氣氛叫我們如何解釋呢？雖然到了那時期的後期，「人生的辛酸」已開始酸化糖漿。我們可以肯定的是：那一時期文學上的表現，與社會的變化是大相逕庭的。當時美國正在「進步時期」，勞工力量蓬勃上升，市政改革方興未艾，時代的特色還包括管制大的托辣斯及結束個人對國家資源的掠奪。

我們必須記得那也是工人有飽飯吃的時代。一九〇七年的大恐慌只是銀行家的大恐慌，繼續也僅不足一年的時間。這一恐慌未能影響國家基本的繁榮。南北戰爭留下的創傷已經療愈。舊有的地區分歧與仇恨正逐漸消失。由於對西班牙作戰輝煌的勝利，新的國家驕傲正在形成。對西班牙的戰

爭短而可喜，那短短的戰爭剛好爲美國製造出一批受國人景仰的英雄人物——把消息遞交給加西亞的羅汶，艦隊司令杜威（他的名言：「哥瑞雷，預備好就開火啦！」）還有狄奧多·羅斯福（Theodore Roosevelt）。是次戰爭也使美國成爲一個新國家，值得國人爲它歡騰慶祝。美國到底是世界列強之一了，而羅斯福在就任總統之後的言行也莫不時時表明這一點。

羅斯福具體表現了新的國家主義。他雖然生在軍部，是一個貴族，却熱愛荒涼的西部，並激發國人對於西部發生興趣。（他的名著西部的贏獲是最暢銷書之一，普及本只售美金二角五分。）南方人都還記得他母親是在喬治亞出生的，他的幾個叔父曾爲南方十一州邦聯作戰。麥金萊總統坐視美西戰爭發生，但成爲頂兒尖兒英雄的却是羅斯福，因此杜雷先生認爲他那本描寫「義勇騎兵團」（組織人之一即是羅斯福）的書，或應改名單騎古巴殲敵記才更妥貼。做了總統，他不僅要對哥倫比亞和小小的多明尼加揮舞他的大棒子，對日本、俄國、德國和英國也莫不如此。

羅斯福時代的國家主義在當時的小說中湧現，則常是在一般人預料不到的地方。那些在多年前讀過小約翰·福克斯（John Fox, Jr.）所寫的未來王國的小小牧羊人（The Little Shepherd of Kingdom Come）或者還能憑記憶依稀記得書中的「王國」指的即是上帝的王國。不，才不是呢。書中年輕的巴富小校，聯邦陸軍的一名英雄，他在戰爭結束時夢想的顯然是迥然不同的某些甚麼。戰前，他的野心純然是羅斯福式的。

他的胸腔中，性靈之火仍在燃燒，這一性靈之火曾帶他的民族走上這塊大地，拯救這民族，不受

野人和國王的侵害，使他的國家成爲自由人崇拜自由的聖殿，成爲受壓迫者的未來王國的，也正是這一性靈之火。而他自己，無意之中就成了性靈的牧者，他將攜帶着它的理想，朝西，跨過洲陸，前往另一片大洋，或者更遠，直到日昇的大門。

二

到了一九〇〇年，這在一過去三十年已日趨衰微的新英格蘭傳統的力量，終告一蹶不振。在波士頓「星期六俱樂部」中，那些一度爲愛默森、派克曼之流的名士保留的座位，並無新起之秀來佔據。那一偉大時代的消逝，至少在新英格蘭是爲人惋惜的。「我們現在總算恍然了悟，」一九〇〇年一位批評家在大西洋月刊寫道，「知道清教徒和超越論者的潛力已告竭盡。東北部那些州的生活過於安全、狹窄、太平、太飽食終日也太富有，因此不能再提供最好的戲劇性題材。如果西班牙在一八九八年的夏天有實力、肯立志砲轟新英格蘭濱海各城市的話，在下一代我們或者就會有幾本描寫新英格蘭生活的強而有力的小說作品了。」

一八八一年，湯瑪士·貝萊·阿得瑞奇（Thomas Bailey Aldrich）就任大西洋月刊編輯之一職，他把上流社會一併帶了進去。他和友人斯陶德（R. H. Stoddard），斯戴曼（E. C. Stedman）全力支持文學中的「理想」。他們蔑視自然主義（認爲那只是左拉和福樓拜想出來的可怕的高盧式的發明），他們竭力爭持不使美國文學受其沾污。即使由於商業氣息四處蔓延，各種各類的外國危

險人物正從我們「不設防的大門」擁進，造成美國生活日趨腐敗的現象，文學至少還可成爲「眞理」與「美」的保持者。當危險危及這一聖域，「優雅的傳統」立刻奮起應付。當高爾基帶了一個不是他太太身份的女人踏上紐約碼頭時，就連在小說中提倡寫實主義的何威爾斯（W. D. Howells）也高聲發出抗議。遲至一九〇六年，劇評界首席劇評家威廉·溫特（William Winter）（在百老匯一帶別人給他的綽號是「眼淚王威廉」）仍在譴責易卜生、王爾德和蕭伯納。（在同一年，布魯克林公共圖書館禁止兒童借閱馬克吐溫的頑童流浪記）。一九〇七年初，「莎樂美」一劇在大都會歌劇院演出亦遭停禁。

這一「優雅的傳統」的影響力本可較早結束的，偏偏幾位作品有力量，敢於暴露，在一九〇〇年前即已奠定名氣的年輕作家又都因死亡或災難停止了寫作。斯蒂芬·葛倫在一九〇〇年去世時僅有廿九歲，他留下了一部小說，一部經典之作，鐵血旌師（一八九五年出版），幾首印象派自由體的詩，收在黑騎士（一八九五年出版）裏，還有三四篇不受當時風氣影響的短篇小說。法蘭克·諾理斯（Frank Norris）在葛倫去世後二年亦告去世，只活了廿二歲。他在一八九九年出版的馬克提格（McTeague）一書雖有暴行的描寫，一九〇一年出版的章魚（The Octopus）前半部雖含有社會主義說教的成份，但因爲他本質上是一個傳奇作家，知道如何贏取大批讀者，也就獲得社會的寬恕。安布魯斯·比爾斯（Ambrose Bierce），他的描寫南北戰爭的短篇發表在九十年代，也是第一個翔實描寫那一戰爭的作家，他一直活到「無邪的時代」。（他去世的日期我們不知道。）但他越來越對美國生活煩厭，一九〇九年出版了日晷儀的陰影（The Shadow on the dial）——